

旅團集合資料(越南)

【出發前做好準備】

▶ 外遊提示登記服務

客人可透過「我的政府一站通」登記你的外遊資料, 以便接收香港特區政府發出的最新外遊警示及相關公開資料。

外遊提示登記服務網址: www.gov.hk/roti 查詢熱線: (852) 1835500
香港入境處「協助在外香港居民」求助熱線: 1868 (www.immd.gov.hk)

▶ 寨卡病毒預防資料

外遊人士尤其是有免疫系統疾病或長期病患者, 於出發前往寨卡病毒持續傳播的地區(受影響地區), 最少6個星期前, 諮詢你的醫生, 並應該採取額外的預防措施, 避免受到叮咬。詳情可參考衛生防護中心網頁: <http://www.chp.gov.hk/tc/content/9/24/43088.html>
寨卡病毒持續傳播的地區(受影響地區), 可參考: http://www.chp.gov.hk/tc/view_content/43209.html

▶ 天氣

屬於亞熱帶地區, 每年平均氣溫為攝氏度27-33度, 每年的6-8月天氣炎熱, 氣溫高達攝氏35度。越南多雨且潮濕, 間中會有風暴, 每年6-11月為胡志明市雨季, 請帶預雨具。
香港天文台-世界天氣資訊: https://www.weather.gov.hk/wxinfo/worldwx/wwi_uc.htm

▶ 旅遊保險

香港旅遊業議會建議旅客於出發前購買合乎自己需要的旅遊保險, 並瞭解所承保範圍。如已購買本社之『縱橫旅安心』旅遊保險, 收據上必須列明該保費用及保險收據號碼方為有效。

查詢熱線: 3191-6611

*輻射感染不屬於取消旅程、旅程延誤、縮短旅程或更改旅程之保障範圍內。詳情可參考(選擇旅遊資訊->旅遊保險內之「縱橫旅安心」)

*以上資料謹供參考, 有關保險詳情, 請參閱保險單條文及條款, 如有任何爭議, 一概以條文為準。

▶ 集合安排

請於航班起飛前**2.5~3小時到達香港國際機場**與領隊集合及辦理登機手續。出發當天, 本公司之專業領隊, 會於機場集合地點迎接客人。**集合地點**會視乎當天航空公司開放櫃位, 請於到達機場後**留意機場航班顯示板**。領隊將於出發前約24~48小時再致電聯絡確認。如有疑問可聯絡本社。

▶ 簽證



前往: 富國島

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護照無需簽證, 持DI人士需申請越南簽證。

前往: 胡志明市、峴港、河內

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護照, 接受申請電子簽證。

越南電子簽證申請網址:

<https://evisa.xuatnhapcanh.gov.vn/web/guest/trang-chu-ttdt>

▶ 入境規定

凡15歲以下兒童, 必須與父或母同行, 並需帶備出世紙副本。如父母雙方不同行者, 需出示**父母的護照副本+委託授權書(英文版)及出世紙副本**。按越南移民局規定, **一切有效證明書的要求應屬合法之文件**。委託授權書在出發前必須經民政事務處作宣誓聲明及文件確認。航空公司及移民局有機會要求出示相關證明。

▶ 衣服

以輕便、涼爽、舒適的衣著為主, 於晚上日落後氣溫降低及室內冷氣時, 可準備外套。耶穌山上的耶穌像瞭望風景, 進入前必須先除鞋及衣著整齊(褲/裙必須及膝, 不得穿無袖上衣)。

【行李安排】

► 往香港機場交通

來往機場有眾多的交通選擇, 機場快綫列車、公共巴士...旅客亦可選乘的士、酒店穿梭巴士...詳情可參考下列查詢熱線或網址:

*機場快綫:2881-8888(www.mtr.com.hk)

*城巴:2873-0818(www.citybus.com.hk)

*九巴/龍運巴士:2745-4466(www.kmb.hk)



此外, 澳門及珠三角的旅客可由珠三角及澳門乘坐快船到香港國際機場。必須預留120分鐘辦理中轉、登記及保安檢查手續。詳情可參考下列網址:

噴射飛航:<http://www.turbojet.com.hk/chi/schedule/airport.asp>

珠江客運:<http://www.cksp.com.hk/skypier/timetable/main.html>

► 機場稅

所有旅客均必須在香港預繳回程離境機場稅, 大小同價。(須視兌換率而定)

► 電池規定



根據「國際民用航空組織」規定, 旅客如需攜帶個人自用內含(即安裝於器材之內)鋰/鋰離子電池芯/電池的可攜式電子裝置(手錶、相機、流動手機、手提電腦、可攜式攝錄機等)應作為手提行李攜帶登機。

如需要寄艙, 其電源必須完全關閉(不在睡眠或休眠模式), 並必須採取適當措施防止裝置意外啟動及保護裝置不受損壞, 如違反者, 部分國家將可能處以罰款;而有關的備用鋰電池(即沒有安裝於器材中, 包括外置充電器)則必須以手提行李攜帶登機而不可寄艙, 並做好保護措施以防短路。凡欠缺標示或沒有清晰列明其瓦時值(Wh)或鋰容量(LC)之鋰電池, 均不被允許攜帶登機。*詳細規定可瀏覽相關航空公司網頁。

► 手提行李

航空公司	件數	重量	尺寸
	1件	<7kg	56cm x 36cm x 23cm

*以航空公司最終安排為準

• 機場快綫

機場快綫並沒有行李體積限制, 但旅客如使用地鐵接駁機場快綫, 必須留意地鐵之行李體積限制為81x58x30cm(32x23x12吋)。

• 液體、凝膠和噴霧類物品規定

遵照國際民用航空組織(國際民航組織)的新指引, 世界各地國際機場, 在檢查旅客手提行李中的液體、凝膠和噴霧類物品時, 將實施新的保安規定。手提行李新規定包括:



<1L可重複密封的透明塑膠袋 **此塑膠袋需由旅客自備 **

每個均需以<100ml的容器盛載

- 行經安檢站時, 裝有容器的塑膠袋應與隨身行李分開擺放, 以便進行檢查。每名旅客只可攜帶一個裝有容器的塑膠袋。
- 所有藥物、嬰兒奶粉/食品及特別飲食所需之物品, 經查證後可獲豁免。
- 不多於2.5公斤的乾冰作包裝易腐物之用, 乾冰必須妥善包裝以確保二氧化碳可安全揮發。如乘客需攜帶乾冰, 必須於辦理登機手續時預先向機場職員申報。

*乘客攜帶危險物品的規定(包括電池), 可瀏覽網址:<https://www.cad.gov.hk/chinese/dangerousgoods.html>

*以上規定將按各國機場之最後公佈為準。

► 不可寄艙

• 外置充電器



香港民航處規定, 於2025年4月7日起在航班上乘客須遵守:

- 不得使用外置充電器為其他便攜式電子裝置充電
- 不可為外置充電器充電
- 不得把外置充電器放置於行李架上

如有疑問, 在乘搭航班前可向相關航空公司確定有關的最新規定。

• 其他



x1



所有電池必須存放於原裝零售包裝內或隔離電極或以膠帶包裹電極或存放於獨立的塑膠袋或保護套內避免通電。

► 寄艙行李

航空公司	件數	重量	尺寸
	1件	總重量<20kg	119cm x 119cm x 81cm

*以航空公司最終安排為準

• 超額行李

超過免費寄艙行李限額的行李, 將收取超額行李費:

航空公司	網址
	https://www.vietjetair.com/

*以航空公司最終安排為準

如於辦理登機手續時, 發現有任何超出上限之行李, 旅客須即時重整有關行李以符合規定, 始可安排有關行李寄艙。行李過大又不能重新打包或分割的行李, 可能會被拒絕託運, 而行動輔助工具如輪椅以及醫療工具將不計入旅客的行李限額。

【機上指引及入境審查】

▶ 手提電子器材使用時限

所有國泰/港龍航班的乘客無須於航班起飛及降落時段關閉部分手提電子器材。不過，手提電話等通訊器材必須設定至「飛行安全/航空」模式，並關上無線上網及藍牙等傳輸功能。此外，所有手提電子器材不可於航班起飛及降落時段接駁至客艙的電源插座。

適用於乘客可手握或放於口袋的小型手提電子器材，例如：

- 手提/智能電話、平板電腦、電子書閱讀器及電子手帳等，必須設定至「飛行安全/航空」模式，並關上無線上網、藍牙及其他傳輸功能
- 手提遊戲機
- 媒體播放器，例如 MP3/MP4、錄音機、耳筒及 iPod
- 手提攝錄器材，例如相機、小型錄影機及攝錄機
- 體積較大的電子器材，包括手提電腦及筆記本型電腦，須遵照現時規定，在航機起飛和降落時段保持關閉及妥善放好。所有寄艙電子器材亦必須關閉電源



▶ 越南海關

凡年滿18歲的旅客可攜帶下述免稅品：



*各違例物品、偽造品、仿冒品、色情刊物、侵權物品...均禁止攜入越南，詳情可瀏覽越南海關網站：<http://www.customs.gov.vn>

【當地注意事項】

▶ 房間安排

如客人要求三人同房，需按旅行團的責任細則所說明，是根據行程表內所列之酒店或同級，以兩人共用一雙人房為標準（一張雙人床/



兩張單人床）、而單數組合參團，本公司將先安排與其他同性客人或領隊入住雙人房，或安排雙人房加床，如要求單人房則須補回附加費。****後加床位可為梳化床(SOFA BED)****

▶ 治安

夜間盡量避免單獨外出。請緊記小心保管個人財物，如旅行證件、現金、信用卡、相機等，均應隨身攜帶，切勿收藏於行李箱內或留放在旅遊巴、酒店房間或公共地方。偶爾或會有扒手或電單車搶劫的，請提高警覺。另外，建議旅客將貴重物品存放於接待處之保險箱，並取回收據。離開房間時請將房門及行李鎖好，以免遺失。

▶ 酒店內的設備

酒店內有提供漱口用品、拖鞋及風筒。如每日都需要使用電風筒者，因每間酒店之設備數量不同，自備為佳。



▶ 飲用水

越南酒店自來水不宜飲用（如腸胃狀況欠佳者，宜於當地購買樽裝水，不宜光顧街邊流動小販）。

▶ 計程車

沒有統一定價，如乘坐計程車，應選擇有信譽的計程車公司。各公司的起步價、起步里程、公里價都不同，但總價相差不大，一般起錶價約 VND12,000（約HK\$6），每次跳錶價約 VND1,000（約HK\$0.4）。

▶ 貨幣

₫10,000 = \$3.5

*須視兌換率而定



越南幣單位為VND(DONG)(盾)，港幣亦可通用，香港沒有越南幣兌換，可於胡志明市機場找換店直接以港幣兌換越南盾。

（客人亦可先在港兌換美元，因美元在越南亦通用。）離開越南時不得帶超過相等美金3000元之貨幣。部份百貨公司及酒店可使用信用卡，本公司建議客人帶備信用卡（如VISA, MASTER CARD等）。越南當地銀行**不接受『2000年前的各面額美元』及『2010年前的各面額港幣』**，請在兌錢/領錢時留意鈔票年份，導遊在收取小費和自費項目時也將不再接受此類被銀行停收的鈔票。不便之處，敬請原諒。

▶ 時間

越南時間比香港慢一小時。

▶ 語言

越南官方語言為越南語，英文除可在酒店/遊客區通行外，其他則不大通行。

▶ 使用長途電話

- 各地的手提電話網絡制式各有不同；而部份客人可能並未設立國際漫遊服務，建議貴客致電閣下所使用的電訊公司，作出查詢。
- 大部份酒店都設有長途電話服務，建議閣下向當地的導遊或酒店顧客服務員查詢。而本港部份電訊公司亦設有長途電話卡服務，敬請閣下自行向有關電訊公司查詢。

▶ 自費活動

為使各客人能於自由活動時間更充實、享受更豐富的節目，本公司領隊或當地導遊可代安排自費活動，詳情可參考自費活動一覽表。

【當地注意事項】

▶ 電壓

採用220伏特，插頭為兩腳圓孔/兩腳扁插。(部份酒店可使用為三腳扁插)

插頭式樣：



(三腳扁插，與香港款式不一樣)

▶ 當地風俗習慣

極力對外發展經濟的越南，是個重視獨立與自主的種族，雖然目前仍有物質匱乏的難題，但人與人之間還是以同志般的平等地位對待，即使是飯店的服務生，也要以禮相待，不可擺出鄙視的態度。

▶ 注意事項

- 如觀光巴士設有安全帶，**所有乘客必須扣上安全帶。**
- 行程表上所列明之景點或活動，**客人應衡量身體狀況是否適合。**



▶ 個人健康提示

旅客**參加任何活動前**(包括自費、非自費活動及自由活動時間)，均帶有一定危險性，**旅客應先衡量個人體格、健康狀況、當時的天氣環境及活動內容細節等**，如有需要，應於出發前諮詢醫生意見，以評估應否參與該活動；旅客參與活動時，**必須遵照一切安全守則**，確保在最適當的情況下進行有關活動，並須承擔由此而引致的一切責任後果。

• 水上活動安全指引



旅客參與活動時，**應先衡量個人身體狀況及必須遵照一切安全守則**，確保在最適當的情況下進行有關活動，並須承擔由此而引致的一切責任後果



享受水上活動樂趣同時必須注意安全，參與者在參加前必需理解其危險性並自行負責



如有閃電現象，應停止所有水上活動



在活動中應有適當休息時間



留意身體機能發出的信號。如感到不適或有暈眩的感覺，應立即通知同伴，並盡快返回岸上休息及治理



穿著防曬及透氣的衣物以保護身體



活動前必須進行熱身運動，保持肌肉彈性及關節的靈活性



當游泳場所設有警告或禁止標誌時，切勿強行下水及避免單獨下水，勿遠離人群



進行水上活動前/後，補充足夠水份



從事水上活動，除游泳外，均應穿著救生衣，以策安全



飢餓、酒後及疲倦時，切勿進行水上活動

• 藥物

請自備平安藥物如暈浪丸，驅風油，保濟丸等以備不時之需(自用藥物類，請附上醫生證明)。



• 預防中暑措施

鑑於天氣炎熱，衛生署提醒客人，尤其是進行戶外活動的人士，採取預防措施，以防中暑和曬傷。在炎熱天氣下應採取措施，以防中暑：



於戶外活動時，必須補充充足水分，應避免喝大量含咖啡因飲品(如咖啡及茶)及酒類飲品，因這些飲品會加速水分透過泌尿系統流失，以防出現脫水。



避免在濕熱的環境下作劇烈運動，應選擇室內通風的場所進行。



於戶外活動時採取保護措施：穿著淺色、寬鬆和通爽衣物；可考慮穿著長袖布織衣物；戴上可阻隔紫外線的太陽眼鏡、帽子或傘；使用適量防曬用品。



不應留在停泊了的車子內。



在酷熱的天氣下，不應作長程的登山或遠足等活動。



在室內盡量打開窗戶，利用風扇或空氣調節以保持通爽涼快。



加倍注意一些較易中暑的人士，例如小童、長者、患病者(包括心臟病及高血壓患者)及過胖人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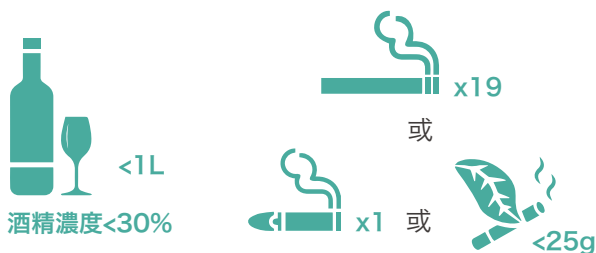
若有任何不適，應立即向醫生求診。

客人如欲進一步了解預防中暑和紫外光的措施，可致電中央健康教育組熱線28330111，及在中央健康教育組網頁www.cheu.gov.hk取得相關資料。

【回程須知】

► 香港海關

凡年滿18歲的旅客可以免稅攜帶下述範圍內的應課稅品進入香港供其本人自用:



*各違例物品嚴禁入境, 詳情可瀏覽香港海關網站:
<http://www.customs.gov.hk/>

在港銷售、進口或管有未經註冊的中成藥即屬違法, 詳情可瀏覽衛生處網站:
http://www.dh.gov.hk/tc_chi/press/2010/101202.html。

• 貨幣管制



《實體貨幣及不記名可轉讓票據跨境流動條例》於2018年7月16日起生效。抵達香港的人士, 如管有大量(即總價值高於12萬港元)的貨幣及不記名可轉讓票據(「現金類物品」包括旅行支票、

不記名支票、承付票、不記名債券、匯票及郵政票), 須使用紅線通道系統下的紅通道向海關人員作出書面申報。詳情:
https://www.customs.gov.hk/tc/passenger_clearance/instruments/index.html

► 旅團問卷

旅程完結後意見書可於本社網頁內填寫, 為不斷提升服務質素, 煩請給予我們寶貴的意見。



► 遺留物品

如客人在行程進行中, 有物品遺留在當地, 而經領隊或導遊帶返香港, 敝公司**只保留物品一個月**(以到港計), 逾時而沒有領取之物品則作放棄論。敬希見諒。

祝旅途愉快